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以及2024年3月23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全体监事推选监事胥和平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编制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选举胥和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